

关于部分理财产品新增合作机构和新增投资非标准化 债权资产的公告

尊敬的投资人：

“苏银理财恒源 1 年定开 10 期”、“苏银理财恒源封闭债权 120 期”理财产品拟新增中原信托有限公司作为理财投资合作机构，投资合作机构主要职责是对理财产品受托资金进行投资管理，苏银理财已按投资决策流程对投资合作机构进行了准入，并持续开展投资合作机构的存续期管理。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信托”）成立于 2002 年，是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国有控股金融机构，注册资本 468,089.68 万元，控股股东为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原信托具备股票投资能力、债券投资能力、股权投资能力、不动产投资能力、基础设施投资计划产品创新能力、不动产投资计划产品创新能力等多项能力。公司经营范围包括：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苏银理财恒源 1 年定开 10 期”、“苏银理财恒源封闭债权 120 期”理财产品于 2024 年 7 月 26 日投资于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根据产品说明书约定，现将非标准化债权资产信息披露如下：

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融资人为扬州新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融资人主体评级 AA，资产到期日不超过封闭式理财产品到期日，也不超过开放式理财产品投资周期终止日。融资人成立于 2009 年 7 月 16 日，控股股东为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为 55.00%，扬州易盛德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扬州市扬子江投资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分别为 44.54%和 0.46%。融资人是扬州市生态科技新城重要的建设主体，经营范围包括：实业投资及管理、房屋租赁及经营、物业管理；展览、会务服务；酒店经营管理；停车场管理服务；广告位租赁；住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土地整治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产品存续期内若本理财产品投资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有所调整，管理人将选择优质企业作为融资人，且融资项目已履行管理人内部审批流程，融资人业务经营正常，融资项目还款来源明确，并在本理财产品的定期报告中披露。

苏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将本着“受人之托、代人理财”的服务宗旨，切实履行产品管理人职责，感谢您一直以来对苏银理财的支持！

理财非存款、产品有风险、投资须谨慎



特此公告。

苏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7月26日

备注：本次披露内容解释权归苏银理财所有，不构成任何形式的法律要约或承诺。

